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AN HWA FOODS CORPORATION

中 獎 通 知 函

親愛的聯華食品愛用者，您好！

感謝您撥冗參加由聯華食品舉辦的『可樂果 好結果 月月抽蘋果豪禮』抽獎活動，在此恭喜您抽中「**貳獎 - Apple iPad 11 代 Wi-Fi 版 128G**」**市值\$11,900，乙台！**

得獎者請於中獎通知函下方之中獎收據表格提供姓名、聯絡電話、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資訊。

請各月份得獎者於下載領獎通知函後，分別於 2025/11/25、2025/12/30 前**(以郵戳為憑)**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資訊填妥之領獎回函**以掛號方式**寄回，活動小組會依序會將各月份獎項統一於 2026/1/30 前(怪物彈珠虛寶序號將以簡訊通知)以宅配方式寄送給中獎者。(此活動由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尚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協辦領獎回函收集處理事宜。)

※領獎方式：

請各月份中獎者請下載中獎通知函後，填妥姓名、聯絡電話、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資訊表格。並分別於 2025/11/25、2025/12/30 前**(以郵戳為憑)**，以掛號方式寄至「104079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368 號 5 樓『可樂果 好結果 月月抽蘋果豪禮』活動小組」收，未在時間內回覆資料者，將視同放棄且喪失中獎資格，主辦單位將不再進行通知。

掛號郵寄：為加速作業處理，請您於信封外註明是”得獎回函”。《若超過中獎資料收件截止時間我們將會取消您的中獎資格，若有疑慮主辦單位有權要求中獎者重新提供所需資料。》

如對兌獎流程有任何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週一~週五 09:00~18:00(不含例假日)聯繫聯華食品客服小組(聯華客服小組專線：0800-311-023)，我們將儘快回覆您！

※兌獎方式：請務必詳閱以下兌獎方式

1. 得獎公布：主辦單位將於 2025/11/18、2025/12/16 公布得獎名單於可樂果 LINE 官方帳號之活動頁的「中獎名單」及聯華食品官網【品牌訊息→中獎名單公告】專區。如遇連續假期，其公告時間，將順延至下個工作日。

2. 並於得獎公佈後以可樂果 Line 官方帳號推播得獎通知，提供領獎通知書，中獎者須完整填寫領獎通知書所需資料，並分別於 2025/11/25、2025/12/30 前(以郵戳為憑)寄回，未在時間內回覆資料者，將視同放棄且喪失中獎資格，主辦單位將不再進行通知亦不替補。
3. 同一中獎者活動小組以三次聯繫為限(包含電話或電子郵件信箱)，若因中獎人資料填寫錯誤或因個人電話或電腦設備影響，以致活動小組無法於公佈得獎三週內獲得中獎者回應，將視同放棄且喪失中獎資格，主辦單位將不進行通知亦不替補。
4. 中獎者寄回領獎通知書後，活動小組會統一於 2026/1/30 前(怪物彈珠虛寶序號將以簡訊通知)以宅配方式寄送給中獎者。領獎回函上所填寫之身分資料需和參加本活動之會員資料相同，若身分資料填寫不完整或有誤，致使獎品無法寄送或無法聯絡得獎者，主辦單位將有權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恕不另行通知，亦不替補。

※其它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係由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主辦單位」)舉辦。聯華食品員工及活動承辦相關單位不具本活動參與資格。
2. 依稅法規定，中獎金額價值累計超過 NT\$1,000 以上者，需提供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以利申報中獎扣繳憑單。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同一課稅年度未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無論金額多寡扣繳百分之二十〕。執行單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尚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發放得獎人獎金時，得先為預扣稅金，或得先要求得獎人先向執行單位繳納前述稅捐後，方具備領獎資格。於本活動結束後活動執行單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稅法規定辦理相關扣繳申報。
3. 除普獎中獎人外，中獎人如為未成年者，應由法定代理人協同辦理領獎及一切相關手續。
4. 參加活動者必須遵守活動規範及其他有關之規定，如有違反即自動喪失參加資格，如為得獎者則取消得獎資格。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因此致活動小組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活動小組不負任何責任，且如有致損害於活動小組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加者應付一切相關責任。
5. 本活動獎項寄送之地址僅限台、澎、金、馬地區，中獎者所提供的寄送地址若非屬於台澎金馬地區者，恕無法寄送。寄送地址請中獎人填寫完整、正確，主辦單位不負擔兌換商品無法送達之責任。
6.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它不可歸責於活動小組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活動小組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7. 本活動辦法/獎項以公佈於本網站上的資料為準，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活動小組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
8.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拒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活動小組有權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與延遲中獎公告。
9.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活動參與者於身份獲確認後，得向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或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删除個人資料內容之一部份或全部。
(註：參加人申請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時，將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10. 參與者填寫本活動參與所需個人資料後，以任何方式遞送至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尚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歐米爾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執時，均視為已同意提供予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尚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歐米爾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活動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處理及利用；此外，參與者可決定是否填寫相關之個人資料欄位，若參加者不填寫相關欄位時，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得認定未填寫相關欄位之參與者不具有參加本活動的資格。
11. 活動參與者同意將本活動辦法內所列事項之個人資料，無償並無條件提供給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本活動參與者業務範圍內合理處理及利用。
12. 保護本活動參與者資料之安全措施：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業已建構之完善措施，保障本活動參與者個人資料之安全。
13. 本活動客服專線 0800-311-023，請於上班時間週一~週五 09:00~18:00 來電洽詢。

再次恭喜您中獎，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AN HWA FOODS CORPORATION

【可樂果 好結果 月月抽蘋果豪禮】

中獎收據

兌獎者 姓 名 (本人親簽)		兌獎人 身分證字號	
日間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中獎 發票號碼			
電子郵件 信箱			
中獎獎項	貳獎 - Apple iPad 11代 Wi-Fi版128G，市值\$11,900，乙台！		
獎項收件資訊			
收件地址			
收件人姓名		收件人電話	
身份證 正反面 影本黏貼處	〈請浮貼〉正面) (請於影本上填寫 「僅供聯華食品活動領獎使用」)	〈請浮貼〉反面) (請於影本上填寫 「僅供聯華食品活動領獎使用」)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敬上

